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此次对外担保计划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共计8家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5家，非全资控股子公司3家。被担保方中无公司关联方。

- 2021年度计划签署担保合同不超过5.56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不超过5.11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不超过0.45亿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11,621.78万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1,600.34万元。

- 本次担保计划中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计划中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向金融机构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公司提供超出股比部分，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金额反担保，并由被担保公司支付担保费用。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本次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1月21日，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将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

额度 26 亿元。为确保获得授信，计划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5.56 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不超过 5.11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不超过 0.45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受金融机构审批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对于金融机构接受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担保的，公司及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对于金融机构不接受前述担保方式的，由公司提供担保，对于超出股比部分，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金额反担保，并由被担保公司支付担保费用。具体如下：

（一）对全资子公司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公司	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600
	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	25,000
	广州擎天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2,500
	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000
合计		51,100

（二）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公司	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200
	广州擎天恒申智能化设备有限公司	1,500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800
合计		4,500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对 2021 年度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保证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基于未来可能的预计

基础变化，在确认被担保方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时，可以在上述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调剂使用。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计划均是为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全资子公司

1. 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市萝岗区天泰一路 3 号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	章晓斌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质量技术服务，包括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和其他技术服务等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50,731.22	32,452.81
负债总额	30,704.47	15,693.93
资产负债率	61%	48%
资产净额	20,026.75	16,758.88
营业收入	36,671.21	47,028.87
净利润	8,262.20	12,378.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36.45	10,830.93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泰一路3号一号楼南四、五楼	
成立日期	2003年01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陈立新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质量技术服务，包括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和其他技术服务等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2,546.99	1,863.81
负债总额	1,164.02	1,235.57
资产负债率	46%	66%
资产净额	1,382.97	628.24
营业收入	3,714.70	5,121.66
净利润	754.72	86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7.61	807.21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裕丰路 16 号	
成立日期	1996 年 3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孙君光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家电智能工厂解决方案、电气控制设备制造业务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143,419.03	136,813.29
负债总额	88,693.17	86,821.24
资产负债率	62%	63%
资产净额	54,725.86	49,992.05
营业收入	106,375.73	188,026.89
净利润	4,730.76	8,59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95.77	7,874.64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广州擎天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擎天电器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裕丰路 16 号 B1 栋	
成立日期	1998 年 3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陈传好	
经营范围	属于智能装备板块，主要从事家电生产线生产和试验装置生产和销售等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擎天电器工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33,921.82	28,208.99
负债总额	29,874.69	25,151.77
资产负债率	88%	89%
资产净额	4,047.13	3,057.22
营业收入	39,928.50	51,606.53
净利润	989.91	549.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3.44	774.31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5. 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立沙东路5号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张捷	
经营范围	属于环保涂料及树脂板块，从事聚酯树脂和粉末涂料、水性涂料的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	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持股100%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68,041.89	64,232.60
负债总额	41,463.04	40,389.92
资产负债率	61%	63%
资产净额	26,578.85	23,842.68
营业收入	51,300.30	75,545.85
净利润	2,736.16	5,05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5.68	4,717.42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	--	-------

(二) 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1. 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 106 国道清布段 1 号整栋（部位：2 栋之一）（可作厂房使用）	
成立日期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吴汉龙	
经营范围	属于智能装备板块，主要从事家电生产线中的输送线研制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吴汉龙持股 40%，方文权持股 5%，陈创伟持股 4%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擎天德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5,401.02	4,806.94
负债总额	4,098.88	3,454.17
资产负债率	76%	72%
资产净额	1,302.14	1,352.77
营业收入	4,507.28	5,319.26
净利润	44.62	165.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1	139.66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2. 广州擎天恒申智能化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擎天恒申智能化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秀全街花港大道自编 20 号（可作厂房使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黄元申	
经营范围	属于智能装备板块，生产部分智能设备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黄元申持股 24.5%，林志斌持股 24.5%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广州擎天恒申智能化设备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3,595.02	2,658.22
负债总额	2,056.10	1,018.30
资产负债率	57.19%	38.31%
资产净额	1,538.92	1,639.92
营业收入	1,851.59	1,968.29
净利润	1.59	35.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23	17.2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	--	-------

3.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三路 221 号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	王一风	
经营范围	属于智能装备板块，主要生产家电成套智能装备及配套，包括智能钣金生产线、智能发泡生产线和智能真空成型生产线等	
股权结构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王一风持股 10.25%，李志中持股 9.5%，徐如才持股 8.75%，王建国持股 8%，黄梅持股 3%，张翠琴持股 3%，沈志斌持股 2.75%，张小磊持股 2.25%，陈风海持股 1.5%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7,807.28	8,655.39
负债总额	5,821.84	6,910.12
资产负债率	74.57%	79.84%
资产净额	1,985.44	1,745.27
营业收入	4,775.11	6,553.79
净利润	240.17	34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47	305.89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	不存在	不存在

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的除外)，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于 2021 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且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获取授信额度的需要。公司为保障业务发展，需要争取较宽裕的授信额度。为满足业务结算的灵活性，需要在多家机构获取授信额度。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5.56 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不超过 5.11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不超过 0.45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及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向金融机构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公司提供超出股比部分，由其他股东提供对应反担保，并由被担保公司支付担保费用。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拟核定的 2021 年度担保计划额度是对公司及各子公司 2021 年度开展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情况进行的合理预估，计划内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将在提供担保后密切关注被担保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并就可能发生的债务风险提前预警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公司财产、资金安全。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同时也符合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

计划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49,371.00 万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46,310.00 万元，公司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2,061.00 万元。上述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17%，21.73%，0.9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94%，13.08%，0.5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上网公告附件

- 1、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对外担保计划的独立意见
- 2、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3 日